

证券代码：603053

证券简称：成都燃气

公告编号：2025-011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燃气”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在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少陵路19号公司207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8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柄皓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2人，实际参会董事12人，其中董事项君先生书面委托副董事长王礼全先生代为出席。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报告期内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赋予董事会的职责，认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履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运作的规范性尽到了应尽的职责。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依据经济和行业发展形势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对 2024 年经营管理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提出 2025 年经营目标及发展规划，并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听取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24 年度经营层有效、充分地执行了股东大会与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严格规定和要求，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为公司决策提供公正、独立的专业意见。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及其提交的《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董事会负责，审议财务报告、关联交易等议案，指导公司审计工作，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一致认为：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从公司治理、服务民生、安全管理、可持续发展、员工责任、社会责任 6 个主要方面，对公司 2024 年度社会可持续发展情况进行系统梳理和总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编制形成了《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88,89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66,667,000.00 元（含税）。经上述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拟制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和202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和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经综合分析2025年公司面临的内、外部经济环境，结合2025年生产经营工作安排，编制了2025年度财务预算。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分项议案表决情况：

1.与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王柄皓、邵晓峰、周昕回避表决。

2.与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王礼全、项君回避表决。

3.与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徐林回避表决。

4. 与成都千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王礼全回避表决。

5.与其他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同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加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确保公司更换后表具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及预计未来使用寿命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自 2025 年 5

月 1 日起将居民用户到期表具更换费用由一次性计入期间费用变更为按 10 年摊销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完成了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评价并编制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委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考核结果的议案》

按照《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改革实施方案》相关要求，结合 2024 年度公司业绩、高级管理人员个人业绩、个人民主测评及领导班子民主测评等情况，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绩效表现进行了考核，董事会同意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考核结果。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在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履职情况进行年度绩效考评的基础上，提出的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人力资源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人力资源管理思路、人员及工资总额预算等内容。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安全工作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安全生产工作思路、重点工作、安全生产控制目标等内容。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核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一致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参与 2025 年第 12 届世界运动会火炬制作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作为能源支柱型企业，受邀参与支持火炬传递相关活动（含火炬制作），火炬制作费用不超过 200 万元人民币，通过公开招投标的形式完成火炬制作后，移交成都世运会执委会。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25 年 5 月 9 日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确定 2025 年 5 月 6 日为股权登记日。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7）。

三、备查文件

- 1、成都燃气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成都燃气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成都燃气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9 日